

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40000Nm³/h焦炉气综合利用项目（装置区工程
施工）评标结果公示

（招标编号：OB-HN-GC2023057）

一、中标人信息：

标段(包)[001]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40000Nm³/h焦炉气综合利用项目
（装置区工程施工）：

中标人：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三建设有限公司

其他类型中标价：详见公告

二、其他：

详见公告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：河南省平顶山市石龙区兴龙路16号

联 系 人：张先生

电 话：196 0375 7018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85号3号楼13层03号

联 系 人：常先生

电 话：18530869601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40000Nm³/h焦炉气综合利用项目（装置区工程施工）评标结果公示

一、项目概况

1.1项目名称：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40000Nm³/h焦炉气综合利用项目（装置区工程施工）。

1.2招标编号：OB-HN-GC2023057

1.3项目概况：40000Nm³/h焦炉气综合利用项目（制LNG及联产合成氨等产品）。主要建设内容：焦炉气压缩净化装置、深冷分离装置、氨合成装置、二氧化碳装置、储运设施（LNG、液氨、二氧化碳储罐及装车）、汽车衡、公用工程（变配电站、循环水、脱盐水、采暖站、消防水站、泡沫消防站、冷冻站、空分制氮系统、事故水池、污水处理站）辅助配套工程（抗爆控制室、综合楼、分析化验室、机修车间/备品备件库、危废间、火炬系统、围墙与门卫）。

1.4项目建设地点：河南省平顶山市石龙区焦化工业园区。

1.5招标范围：施工范围：氨合成装置、装车系统、循环水站、脱盐水/采暖水站、泡沫消防站、消防水站的建筑及安装（包括电仪专业安装、调试）；事故水池/初期雨水池安装部分；变配电室电气设备安装（不含35KV系统和10KV系统变配电设备）、区域变配电室电气设备安装、抗爆控制室机柜安装等工程。最终以招标人授予的施工图纸及技术资料范围内全部施工内容为准。

1.6计划工期：150日历天。

1.7质量要求：达到本工程图纸、现行国家、行业相关规范、规定标准，质量合格。

1.8开标日期：2023年05月09日09:00时整（北京时间）。

1.9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。

1.10评标办法：综合评分法。

1.11资格审查方式：资格后审。

1.12公告刊登的时间、媒体：2023年04月17日在《中国采购与招标网》、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上发布。

二、开标一览表

序号	投标人名称	安装工程 造价税前 结算费率 (%)	建筑工程 造价税前 结算费率()	防腐保温 工程造价 税前结算 费率(%)	工期
1	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一建设有限 公司	84.00%	92.00%	73.00%	150日历天
2	河南省中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85.00%	93.00%	75.00%	150日历天
3	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三建设有限 公司	84.00%	92.00%	74.00%	140日历天

三、初步审查情况

序号	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		
1	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		
2	河南省中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	
3	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三建设有限公司		
未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			
序号	投标人名称	未通过原因	招标文件相应条款
1	无		

四、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情况与签订合同前要处理的事宜

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：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三建设有限公司

安装工程造价税前结算费率：84.00%

建筑工程造价税前结算费率：92.00%

防腐保温工程造价税前结算费率：74.00%

项目负责人：韩晓军

注册编号：冀1142011201204869

工期：140日历天

质量标准：达到本工程图纸、现行国家、行业相关规范、规定标准，质量合格。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

安装工程造价税前结算费率：84.00%

建筑工程造价税前结算费率：92.00%

防腐保温工程造价税前结算费率：73.00%

项目负责人：马跃东

注册编号：豫1412006200800794

工期：150日历天

质量标准：达到本工程图纸、现行国家、行业相关规范、规定标准，质量合格。

第三中标候选人：河南省中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安装工程造价税前结算费率：85.00%

建筑工程造价税前结算费率：93.00%

防腐保温工程造价税前结算费率：75.00%

项目负责人：刘俊锋

注册编号：豫141192001263

工期：150日历天

质量标准：达到本工程图纸、现行国家、行业相关规范、规定标准，质量合格。

五、公示期

2023年05月09日至2023年05月12日。若公示期无异议，期满将向第一中标候选人签发中标通知书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名称：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河南省平顶山市石龙区兴龙路16号

联系人：张大柯

电话：13938676828

招标代理机构：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

地址：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85号3号楼13层

联系人：孟先生

联系电话：15603858303

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中标候选人公示有异议的，可以在公示期内，以书面形式(包括电子文件)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；异议书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，并以异议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。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异议将不予受理。